

2024年
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法律、法规，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拟订相关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农业综合执法。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指导监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统筹全区扶贫开发、东西部扶贫协作和老区建设工作。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实施农田整治项目和

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指导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能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实施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全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项目管理有关各项工作。

(十二)负责农业综合行政执法。

(十三)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四)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组织实施农业农村人才队伍

建设规划，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五)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参与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六)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

1.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 统筹推进扶贫开发工作。统筹做好省内扶贫和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

3.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4.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农业投资项目和资金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十八)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市场监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和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

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管局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2. 与自然资源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自然资源局高明分局负责宅基地的规划、确权登记工作。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农村宅基地管理，组织实施农村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纠纷仲裁管理和宅基地合理布局、用地标准、违法用地查处，组织实施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利用。

（十九）佛山市高明区农业技术服务推广中心是属于财政补助一类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是：负责开展全区农业生产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动植物、水产重大病虫害的监测、预报、防治；承担动物防疫、检疫等技术工作；计划内动物疫苗等防疫物资的组织保存供应工作；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监测和强制性监测，农业生态环境和农业投入品使用和监测；牲畜定点屠宰检验检疫工作（具体按机构编制部门有效批文开展业务）。

（二十）佛山市高明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服务中心是属于财政补助一类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农村集体资产管理、交易和财务管理等相关规章制度，指导、推动农村集体建立健全内部资产管理和财务管理制度；承担农村集体资产管理、财务核算和监督的信息化建设工作；指导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及交易、财务及会计业务和财务公开等工作；指导农村集体经济审计；承担农村集体资产交易的组织服务工作；指导农村集体做好合同签订的服务工作；对区内代理服务农村财务管理的中介组织进行指导；组织对全区从事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人员

的培训工作；承办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情况：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部门）设行政单位1个，为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本部；事业单位3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1个，为佛山市高明区农业技术管理办公室；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个，为佛山市高明区农业技术服务推广中心和佛山市高明区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服务中心。本局内设13个职能股（室），分别是：办公室（审批服务股）、政策综合股、农村建设促进股、农村发展股、农村资产管理股、宅基地管理股、乡村振兴协作股、农业发展股、种植农机股、渔业股、畜牧股（区动物卫生监督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佛山市高明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佛山市高明区渔政大队），设机关党委。佛山市高明区农业技术服务推广中心内设5个股（室）：办公室、农业技术推广股、农检股、兽医股及屠宰检疫股。佛山市高明区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服务中心不设股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佛山市高明区农业技术服务推广中心和佛山市高明区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6,30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73.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96.78
		十二、农林水支出	3,668.3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8.0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304.71	本年支出合计	6,304.7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304.71	支出总计	6,304.7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6,304.71	5,207.93	1,096.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33	1,14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8.33	1,14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4.53	694.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06	62.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16	261.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58	130.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14	73.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14	73.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5	31.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1	11.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88	29.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6.78	0.00	1,096.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62	0.00	52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59.82	0.00	159.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02.80	0.00	30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76.16	0.00	576.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3,668.39	3,668.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582.45	3,582.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249.39	2,249.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693.10	693.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90	2.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1.25	51.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6.22	106.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4.90	24.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38.89	338.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40	4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40	4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7.04	17.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7.04	17.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50	28.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50	28.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07	318.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07	318.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42	270.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65	47.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304.71	4,364.23	1,940.4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33	1,14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8.33	1,14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4.53	694.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06	6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16	26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58	13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14	7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14	7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5	3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1	1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88	2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6.78	0.00	1,096.78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62	0.00	520.62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59.82	0.00	159.82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02.80	0.00	302.80	0.00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76.16	0.00	576.16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668.39	2,824.69	843.7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	农业农村	3,582.45	2,824.69	757.76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249.39	2,131.60	117.79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693.10	693.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90	0.00	2.9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1.25	0.00	51.25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06.22	0.00	106.22	0.00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0.80	0.00	0.8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4.90	0.00	24.9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38.89	0.00	338.89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40	0.00	40.4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40	0.00	40.4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7.04	0.00	17.04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7.04	0.00	17.04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50	0.00	28.5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8.50	0.00	28.5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07	31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07	31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42	27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65	47.6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207.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096.78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73.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96.78
		十二、农林水支出	3,668.3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8.0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304.71	本年支出合计	6,304.7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304.71	支出总计	6,304.7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207.93	4,364.23	843.7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8.33	1,148.3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8.33	1,148.3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94.53	694.53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62.06	62.0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16	261.1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58	130.58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73.14	73.1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14	73.1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1.75	31.7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1.51	11.51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9.88	29.88	0.00
[213]农林水支出	3,668.39	2,824.69	843.70
[21301]农业农村	3,582.45	2,824.69	757.76
[2130101]行政运行	2,249.39	2,131.60	117.79
[2130104]事业运行	693.10	693.10	0.00
[2130106]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90	0.00	2.90
[2130108]病虫害控制	51.25	0.00	51.25
[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	106.22	0.00	106.22
[2130110]执法监管	15.00	0.00	15.00
[2130112]行业业务管理	0.80	0.00	0.80
[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	100.00	0.00	100.00
[2130135]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4.90	0.00	24.90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38.89	0.00	338.89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40	0.00	40.4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40	0.00	40.40
[21308]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7.04	0.00	17.04
[2130803]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7.04	0.00	17.04
[21399]其他农林水支出	28.50	0.00	28.50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28.50	0.00	28.5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18.07	318.0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18.07	318.0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70.42	270.42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47.65	47.65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364.23
[301]工资福利支出	3,321.61
[30101]基本工资	372.66
[30102]津贴补贴	1,132.05
[30103]奖金	476.12
[30107]绩效工资	243.1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1.1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30.5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16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2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96
[30113]住房公积金	270.42
[30114]医疗费	6.7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2.4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40
[30201]办公费	50.96
[30202]印刷费	5.50
[30204]手续费	0.05
[30205]水费	3.00
[30206]电费	10.00
[30207]邮电费	1.20
[30211]差旅费	5.30
[30213]维修（护）费	7.00
[30215]会议费	1.10
[30216]培训费	2.2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10
[30226] 劳务费	21.00
[30228] 工会经费	21.84
[30229] 福利费	0.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1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2.22
[30301] 离休费	17.63
[30302] 退休费	592.75
[30305] 生活补助	26.21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5.64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43.7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52
[30201]办公费	2.10
[30205]水费	0.24
[30206]电费	11.96
[30209]物业管理费	2.14
[30211]差旅费	1.00
[30213]维修（护）费	44.38
[30214]租赁费	40.75
[30216]培训费	14.00
[30218]专用材料费	21.90
[30225]专用燃料费	8.00
[30226]劳务费	72.59
[30227]委托业务费	134.32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3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8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0
[30310]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0.20
[310]资本性支出	100.00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312]对企业补助	43.98
[31204]费用补贴	43.98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05.09	305.09	0.00	0.00
“三公”经费	36.10	36.1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6.00	26.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0	26.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10	10.1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96.78	0.00	1,096.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6.78	0.00	1,096.7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62	0.00	520.6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59.82	0.00	159.82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02.80	0.00	302.8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8.00	0.00	18.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0.00	0.00	4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576.16	0.00	576.16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4,364.23	4,364.23	4,364.23	0.00	0.00	0.00
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3,376.44	3,376.44	3,376.44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460.68	2,460.68	2,460.68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62	207.62	207.62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8.14	708.14	708.14	0.00	0.00	0.00
佛山市高明区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服务中心	218.47	218.47	218.47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03.56	203.56	203.5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1	14.91	14.91	0.00	0.00	0.00
佛山市高明区农业技术服务推广中心	769.32	769.32	769.32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57.37	657.37	657.37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6	47.86	47.86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09	64.09	64.09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940.48	1,940.48	843.70	1,096.78	0.00	0.00	0.00	
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1,630.05	1,630.05	533.27	1,096.78	0.00	0.00	0.00	
一级水生保护动物鼋的资源保护经费	28.50	28.50	28.50	0.00	0.00	0.00	0.00	设立野生保护动物鼋野化适应性保护试验区，巩固鼋野化适应性保护工作的成果。将鼋繁育养殖基地建设成为国家级的现代化鼋人工保育基地。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通过加强乡村振兴统筹协调，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和组织这“五大振兴”加快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工作经费	22.20	22.20	22.20	0.00	0.00	0.00	0.00	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确保机关年度正常运作。
农业农村宣传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加强三农工作与乡村振兴宣传，进一步提高镇村干部、广大村民对农业农村工作的知晓度、满意度和支持度，为顺利通过省、市对我区乡村振兴实绩考核提供坚实保障，进一步凝聚全社会参与巩固乡村振兴成效力量。
农业招商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1. 开展招商活动； 2. 开展农业产业展销活动。
农业龙头企业、农业园区及“政银保”等工作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阵容，规范产业园项目和菜篮子项目管理，加强农业园区管理监管，推动产业园项目落地促发展。
农信通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对全区1.2万个农业生产者每月至少发送一次“农信通”服务信息。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奖励资金	200.00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通过设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奖励资金，大力推进我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建设美丽宜居村。确保年底前全区97.5%以上行政村（居）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通过区级考核，落实区级奖励资金，争取在市季度检查中获得更好成绩。
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工作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的要求，按照“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分期实施、逐步完善”的思路，推进高明区农村综改试点试验工作，确保“一年开好局、二年见成效”，完成高明区农村综改试点试验建设任务。
农村财务引入社会中介组织代管费用	57.82	57.82	0.00	57.82	0.00	0.00	0.00	1. 实现全区973套农村集体财务账实行农村财务引入社会中介组织代管。 2. 落实农村财务账代管制度，确保农村集体资金、资产保值增值、安全管理，提高农村财务管理水平、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经费	5.00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印发〈关于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分工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农[2018]118号），《佛山市高明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方案》、《佛山市高明区推进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意见》等文件精神，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加快探索构建“归属清晰、权能完整、流转顺畅、保护严格、规范管理”的现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推进我区农村综合改革。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专项审计经费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聘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对群众反映强烈、矛盾较为集中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开展专项审计。通过加强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专项审计，防止集体资产流失。2024年拟在4个镇街共抽选4个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开展专项审计工作。
农用地土壤环境分类管理和受污染耕地综合治理项目	12.00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委托第三方开展农用地土壤环境分类管理，以及对受污染耕地综合治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办公场所、农机基地安全管理和日常保洁服务项目经费	22.58	22.58	22.58	0.00	0.00	0.00	0.00	聘请第三方安排保安员、保洁员，对办公场所、农机基地提供安全保卫、卫生清洁等工作，确保办公场所正常运作。
动物卫生处理专项经费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养殖环境的净化和农产品质量安全，严防动物疫病的发生和传播，对区内乱抛弃动物尸体进行无害化处理。
动物卫生监督执法专项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1.开展《动物防疫法》及其配套法律法规、动物防疫检疫、无害化处理等宣传活动。2.开展动物卫生监督、巡查工作、保障畜禽养殖业健康发展。3.举办、参与交流动物疫病及流行病等防治知识和动物防疫、检疫工作规范培训；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管理等学习培训，提高基层防疫检疫能力。4.开展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演练，全面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垦造水田后期管护经费	40.00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按要求做好垦造水田后期管护工作，不断提升地力，每年至少种植一季水稻。
外来有害生物防控项目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加强红火蚁、薇甘菊阻截防控工作，有效防范和遏制红火蚁伤人，保障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安全稳定，防止薇甘菊在农田范围扩散。
宅基地管理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扩大农村村民对宅基地管理认知度，提高宅基地管理水平，扩大农村建房依法报批的宣传效应。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安全生产专项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全面深入排查治理安全隐患，堵塞安全监管漏洞，强化安全生产措施。通过安全生产大检查，全面摸清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落实整改责任。深入开展农业行业安全生产领域风险排查管控工作，明确监管和防范重点，强化监管责任和主体责任落实，实施分类分级管理，构建农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长效机制，努力化解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事故发生。加强安全生产专项执法，重点加强复产复工等专项执法，树立以发现问题、查找隐患、综合治理为导向的执法思路，切实发挥执法对安全生产工作的推动作用；继续加强安全生产综合执法，将综合执法与日常执法有机结合，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执法效能。对严重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行为予以严惩，净化安全生产法治环境。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专题培训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加强乡村振兴培训学习交流，着力培养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提升“三农”干部队伍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水平和能力。
巩固提升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成效工作经费	46.00	46.00	46.00	0.00	0.00	0.00	0.00	全年完成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数量不少于6000个，定量抽检农产品样品数不少于600个。各镇（街道）完成风险监测的样品数量不少于4800个。国家、省、市抽检任务的预检，约120个，保证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达98%以上，开展农安县回头看、亮牌等，包括省媒体宣传、基地宣传牌制作。不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帮扶黔东南州专项工作经费（安排给帮扶单位）	14.40	14.40	14.40	0.00	0.00	0.00	0.00	为扎实推动我区帮扶黄平县、施秉县各项工作，落实帮扶单位责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庆祝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经费	3.00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至少举办一场高明区庆祝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提升高明农产品知名度，营造全社会关注三农的浓厚氛围，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发展。
开展农机推广、安全监理工作经费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有序推进开展农机推广、安全监理工作，全年不发生较大以上农机安全生产事故。
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及农膜回收工作项目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主要用于积极引导农户重复利用相对完整的农膜，实现资源化利用，按照瓶装农药包装废弃物（含玻璃瓶及塑料材质的瓶、桶、罐等）0.3元/个，袋装农药包装物（含肥料袋、农药袋）0.1元/个，农膜0.2元/斤奖励，以及农药包装废弃物及农膜管理工作。
撂荒耕地整治经费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1.主要用于激励种植主体开荒种植水稻、玉米、薯类等粮食作物。2.组织完善农田建设基础，提高田间环境，推动撂荒耕地复耕复种。
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200.00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发动农业生产单位、农民积极投保，提高我区政策性农业保险参保率。
政策性渔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2.04	2.04	2.04	0.00	0.00	0.00	0.00	保护渔业可持续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
村级动物防疫员补助经费	29.95	29.95	29.95	0.00	0.00	0.00	0.00	落实《佛山市高明区村级动物防疫员管理办法》精神，对区内66名村级动物防疫员进行定额补助，确保全区畜禽养殖和动物防疫监管工作到位，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水产养殖质量安全监管经费	4.42	4.42	4.42	0.00	0.00	0.00	0.00	指导水产健康养殖，监督水产品质量安全，保护和改善渔业水生态环境。
江河增殖放流专项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水生生物江河增值放流活动，购买放流鱼苗费用、放流现场布置及科普策划推介费用等。推动渔业绿色发展，持续改善江河生态系统，丰富水生生物资源。
派驻云城区、高要区工作组（队）工作经费	60.00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扎实推进对口高要区、云城区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派驻云城区和高要区工作组（队）干部补贴	176.16	176.16	0.00	176.16	0.00	0.00	0.00	协作云城区、高要区做好对口帮扶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完成省市驻镇帮镇扶村各项任务。
渔业船舶安全生产监管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渔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最大限度地减少渔业安全事故和违规事件发生，促进渔业产业结构调整，保障渔民生命财产安全。
渔政执法及船艇管理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渔业资源保护和合理利用，打击非法捕捞，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保护渔业资源可持续发展。
渔政趸船船员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劳务派遣方式聘请三名船员，对渔政趸船提供安全保卫等工作，确保趸船及基地安全。
珠江禁渔期经费	23.90	23.90	23.90	0.00	0.00	0.00	0.00	切实保护珠江流域渔业生态资源，促进珠江流域渔业可持续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保护渔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生猪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补贴	13.44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对屠宰环节上病死和检疫不合格的生猪和病害产品进行100%的无害化处理，确保问题肉品不流出市场，确保动物疫病不在屠宰环节发生。
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经费	20.24	20.24	20.24	0.00	0.00	0.00	0.00	对2024年37名符合条件的离岗基层老兽医落实生活补助，保证《广东省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工作方案》落实到位。
结对黔东南州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为扎实推动我区结对黄平县、施秉县帮扶工作，按照上级部门的有关要求，组织开展高层互访及乡镇、村企、村村走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肉品配送车辆GPS监控系统平台服务及设备维修费	0.48	0.48	0.48	0.00	0.00	0.00	0.00	确保区内经备案的肉品配送车辆GPS系统运作正常，对车辆配送路线、运营情况进行监管，严防中途停车侵入私宰、问题肉品，保障肉品安全。
防控非洲猪瘟疫情专项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进一步持续强化非洲猪瘟等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开展非洲猪瘟防控，提高非洲猪瘟防控能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革命老区特别帮扶专项经费	20.00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科学、高效利用佛山市支持我区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经济发展三年（2021-2023年）行动计划专项资金，巩固高明革命老区特别帮扶计划三年（2018-2020年）建设成果，进一步提升革命老区农村集体经济以及农村人居环境，提高革命老区农业现代化水平，打造高明乡村振兴示范带。
食堂员工工资、社保经费	19.01	19.01	19.01	0.00	0.00	0.00	0.00	确保局机关食堂正常运作。
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查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全年完成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数量不少于220个。
高明区农业产业园区建设经费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确保完成市农业农村局关于2024年现代农业产业园各项建设任务，推动区内各农业产业园区发展，带动乡村产业振兴。
高明区驻镇帮镇扶村结对高要、云城区帮扶单位的日常工作经费	12.00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为切实做好我区对口帮扶肇庆市高要区、云浮市云城区驻镇帮镇扶村工作，促使各帮扶单位积极到镇开展工作，落实帮扶责任，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高明区高质量发展项目服务	116.00	116.00	0.00	116.00	0.00	0.00	0.00	按照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方案和工作部署完成建设任务，完成高明区高质量发展项目工作。
高标准农田区级配套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作经费	4.80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完成2024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高要、云城区开展工作的“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为切实做好我区对口帮扶肇庆市高要区、云浮市云城区驻镇帮镇扶村工作，促使区乡村振兴局到镇顺利开展工作，落实帮扶责任，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黔东南州区县结对帮扶落实民生项目扶贫资金	130.00	130.00	0.00	13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促进当地生产发展，改善民生，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佛山市高明区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服务中心	33.73	33.73	33.73	0.00	0.00	0.00	0.00	
佛山市高明区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服务中心办公经费	2.10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保障中心正常办公和后勤需求。
区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服务中心运维经费	31.63	31.63	31.63	0.00	0.00	0.00	0.00	保障中心正常运作和业务的顺利开展。
佛山市高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276.70	276.70	276.70	0.00	0.00	0.00	0.00	
三洲黑鹅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及证明商标申报工作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授权证明商标使用企业不少于2家，适时开展申请制定或修订三洲黑鹅相关标准、技术培训、三洲黑鹅地理标志产品申报或三洲黑鹅品牌建设等相关技术工作。
仪器设备检定维护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本项目服务于农产品检测工作及动物疫病普查监测工作，预计全年完成农产品样品不少于6000份样品的快速检测及720份样品定量检测，完成血清学样品不少于2980份；并确保在用仪器设备持续正常运转率。
佛山市高明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工作经费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单位办公业务、农业技术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动物疫病监测防疫、屠宰检验检疫等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农产品检测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维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1张及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证书1张，并预计全年完成农产品样品不少于6000份样品的快速检测及720份样品定量检测。
农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	0.90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制定《2024年高明区品种展示项目实施方案》，推介发布2024年高明区农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建立农作物新品种示范基地，开办技术培训，派发新品种种子和种苗，促进我区新品种的种植和新技术的应用。
农区灭鼠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制定《2024年高明区农区灭鼠实施方案》，在明城镇农业园区建立统一灭鼠示范区，发放一批鼠药。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办公场所安全管理和日常保洁费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单位办公设备、实验仪器设备安全，确保办公环境整洁、干净、得体，聘请保安员2名、保洁员1名。
办公场所租赁费	15.46	15.46	15.46	0.00	0.00	0.00	0.00	继续租赁荷城街道万成路开成街23号作为办公场所，保障单位办公业务、农业技术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动物疫病检验检疫等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动物疫病监测、普查及筛查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1. 年区内自检检测样品约1250份，完成省、市送样任务数量约1730份，科学监测免疫效果，切实掌握辖区内主要动物疫病的流行动态；2. 根据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形势开展流行病学调查。3. 根据监测情况，每季度发布高明区重大动物疫病监测预警预报，提高重大动物疫情预警预报能力。
屠宰检疫日常经费开支及个人工资待遇经费	179.04	179.04	179.04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屠宰检疫工作有序开展，确保我区牲畜（猪、牛、羊）肉品检疫检测安全。
抽样样品补助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本项目服务于农产品检测工作及动物疫病普查监测工作，预计全年完成农产品样品不少于6000份样品的快速检测及720份样品定量检测，完成血清样品不少于2980份。
政府强防动物疫苗和消毒药等防疫物资的组织和供应及农产品检测业务用车租赁费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无重大动物疫病发生，完成全年监测抽样、送样任务，以及疫苗和消毒药等防疫物资组织供应。
检测“瘦肉精”和“旋毛虫”专项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全区屠宰环节计划采购约3636条“瘦肉精”三联检测卡，每天按照进场屠宰的牛每批次抽取总数的10%、羊每批次抽取总数的4%，对盐酸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三种“瘦肉精”进行检测，同时，监督肉联厂进行猪“瘦肉精”检测；猪“旋毛虫”检验采取用显微镜检验的方式，按进场屠宰生猪不低于总数5%抽检。杜绝含有“瘦肉精”、旋毛虫的肉品流入市场，保障市民身体健康。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水产生态健康养殖与防疫监控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立水生动物病害监测点及时了解水生动物病害发生情况，把握趋势及时做好病害的防控工作，确保我区水生动物无重大疫情发生。
水稻病虫综防示范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建立病虫监测点，实时掌握我区水稻病虫发生情况，为我区病虫预测预报提供依据。
狂犬病疫苗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佛山市养犬管理条例，购买狂犬病疫苗供应区内狂犬病免费免疫点，为上门犬只提供狂犬病免费免疫服务。
疫苗冰库及实验室仪器设备水电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单位用电、用水正常，保障疫苗冰库储存疫苗质量，保障单位办公业务、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动物疫病检验检疫等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稻秆还田试验、示范、推广费用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制定《2024年高明区秸秆禁烧和秸秆还田项目实施方案》，建立秸秆还田连片示范区，发放一批腐秆剂。
蔬菜病虫综防示范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制定《2024年高明区农作物病虫绿色防控示范项目实施方案》，开办技术培训，提高我区蔬菜的绿色防控技术；建立病虫监测点，不定期发布蔬菜病虫情报。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6,304.71万元，比上年减少870.72万元，下降12.13%，主要原因是减少高明区外来入侵物种调查、农业投入品综合监管专项经费、高明区农业公园建设经费、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等项目；支出预算6,304.71万元，比上年减少870.72万元，下降12.13%，主要原因是减少高明区外来入侵物种调查、农业投入品综合监管专项经费、高明区农业公园建设经费、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等项目。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6.1万元，比上年减少0.9万元，下降2.43%，主要原因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精简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3.70%，主要原因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精简支出；公务接待费10.1万元，比上年增加0.1万元，增长1%，主要原因是接待上级相关单位调研交流学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05.09万元，比上年增加32.68万元，增长12.0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的运行经费有所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661.0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391.16平方米，车辆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4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万元，主要是用于满足日常办公需求，保障机关单位正常运转等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黔东南州区县结对帮扶落实民生项目扶贫资金	130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促进当地生产发展，改善民生，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高明区高质量发展项目服务	116	按照工作计划签订服务合同，并根据工作进度支付合同费用。
派驻云城区和高要区工作组（队）干部补贴	176	协助云城区、高要区做好结对帮扶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完成省市驻镇帮镇扶村各项任务。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奖励资金	200	通过设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奖励资金，大力推进我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建设美丽宜居村。确保年底前全区97.5%以上行政村（居）达到美丽宜居村标准，通过区级考核，落实区级奖励资金，争取在市季度检查中获得更好成绩。
高标准农田区级配套资金	100	完成2024年3000亩建设任务。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